**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处文件**

工商科【2023】31号

关于2023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、处（室）：

为做好2023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内容

本次项目申报设课题指南，项目名称及要求见《2023 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课题指南》，其中：“学校师德师风实践教育”专项研究课题，为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基地（省教育厅教育国际合作与教师发展中心）委托课题，共设立10项，名称仅作方向性参考，申报人申报时可自行设计项目名称。除此之外，其他所有项目申报时必须按指南要求进行设计，不得改变项目名称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项目申报人即课题负责人，应具备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，并具有完成招标项目的能力。

2.项目申报者必须是课题实施过程中的真正组织参与者，并在课题研究中担任实质性的任务。

3.项目申报者须按《江西省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》在规定的研究周期内，有一定的驻所及研究时间。“学校师德师风建设”专项研究课题不要求驻所时间。

4.在研的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、重点研究基地项目(含重大攻关项目、重点招标课题、创新团队项目、委托项目)负责人不得申报。

三、申报办法

1.网上填报。申报人登陆“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管理系统”**（http://47.114.81.8:8500/）**，具体操作办法参照《教师用户填报操作手册》（https://www.yuque.com/chenwei-nvcga/keyan/qgf035），**在线填写并打印**《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申请评审书》（以下简称《申请评审书》）。系统开放时间为2023 年9月10日至10月20日 24:00。

2.材料报送。将打印好的纸质《申请评审书》《申报一览表》 （1 份）报送至科研处。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6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项目资助经费

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基地（江西省教育厅井冈山教师培训中 心）“学校师德师风建设”专项研究课题，每项课题研究经费资助 2 万元，立项课题组需与江西省教育国际合作与教师发展中心签订《委托研究协议书》后，由江西省教育国际合作与教师发展中心拨付项目主持人所在高校。此外，其他所有项目资助经费均由各高校统筹安排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基地（江西省教育厅井冈山教师培训中 心）专项研究课题，项目成果出版（发表）需注明“江西省高校 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项目（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研究专项）”，第一署名单位不作要求。其他所有项目成果出版（发表）须在显著位置注明“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”，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招标课题所在重点研究基地。

（联系人：叶华，联系电话：0791-85152006 ，邮箱：

jxgsxyghc@163.com）

附件：1、2023 年度江西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课题指南

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处

 2023年9月18日